

南投縣竹山鎮公所 函

地址：557017南投縣竹山鎮公所路100號
承辦人：里幹事 洪立謙
電話：049-2642175轉302
傳真：049-2655276
電子信箱：js5021@zhush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東河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日
發文字號：竹鎮民字第112002328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85400A_1120023286_ATTACH1.pdf、
376485400A_1120023286_ATTACH2.pdf、376485400A_1120023286_ATTACH3.pdf、
376485400A_1120023286_ATTACH4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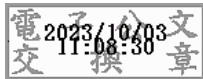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所訂定之「南投縣竹山鎮殯葬管理自治條例」修正
公告、令、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條文各1份，敬請協
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地方制度法第27條暨本鎮鎮民代表會第22屆第3次臨時
大會議決通過辦理。
- 二、陳請南投縣政府同意備查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、南投縣政府

副本：南投縣竹山鎮民代表會、本所民政課、本所財政課、本所主計室、本所研考



鎮長 陳東睦

